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国安大厦三层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刘哲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8人，代表股份1,445,811,6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884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432,266,4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53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代表股份13,545,1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456%。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公司聘请的北京李伟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了如下提案，全部提案审议通过：

1.总体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40,185,616	99.6109	5,620,716	0.3888	5,300	0.0004
2.00	关于增加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0,175,616	99.6102	5,630,716	0.3895	5,300	0.0004
3.00	关于增加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40,280,919	99.6175	5,525,413	0.3822	5,300	0.0004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31,019,496	98.9769	14,786,836	1.0227	5,300	0.0004

2.持有公司5%（含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697,271	67.5234	5,620,716	32.4460	5,300	0.0306
2.00	关于增加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687,271	67.4657	5,630,716	32.5037	5,300	0.0306
3.00	关于增加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92,574	68.0735	5,525,413	31.8959	5,300	0.0306

3.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1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1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全部当选。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李伟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韩巍、王伟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关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